

柳州市柳东新区 行政审批局文件

柳东审批环保字〔2025〕11号

关于柳州市新港湾加油站有限公司雒容镇南庆村满塘屯三产B地块综合能源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柳州市新港湾加油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雒容镇南庆村满塘屯三产B地块综合能源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东新区商务中心区北片翠岭路与仁和路交叉口西南侧。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占地面积4729.08m²，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3.5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加油区、储罐区、站房、洗车区及相关辅助设施等，配套设备为油气回收系统、自助洗车机各2套，设置地埋式SF双层卧式储油罐4个（容积为30.0m³的92#、95#汽油罐、0#柴油罐各1个，容积为15.0m³的98#汽油罐1个）、加油机6台，加油枪4个等。储油罐折算后总容积90m³，属于三级加油站。项目年供应92#汽油2190吨、95#汽油1825吨、98#汽油1095吨、0#柴油2190吨。

项目已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符合《广西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同意你公司按照本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工艺、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须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重点抓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严格落实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噪声源强较大的设备和工艺，并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确保东面、西面、南面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北面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汽油卸油、加油工艺废气经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后与柴油卸车工序、油罐小呼吸废气一同通过 10.6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排放限值。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工艺过程等环节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及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须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地面冲洗废水、洗车废水、初期雨水经隔油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出水水质须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油罐清洗废油及废

渣、废浮油及含油底泥、除油消防沙、含油抹布、废油及废油桶属于危险废物，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收集、贮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五）制定并落实环境应急预案及环境风险应急措施，防范生产过程中可能引发的环境污染风险。

三、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所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重新向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建设项目须严格执行主体工程与环保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应按照规定，依法申报排污许可。工程建成后，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后，其主体工程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柳州市柳东新区行政审批局

2025年5月20日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2305-450211-04-01-160722

抄送：柳州市柳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柳州市鸿瑞科技有限公司。

柳州市柳东新区行政审批局

2025年5月20日印发

